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精工”或“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为有效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公司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就战略合作具体事宜进行约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引入战略投资者的目的

为进一步强化和提升公司与宁德时代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双方在新能源产业的深度合作，同时在新兴产业领域构建务实合作格局，实现更深层次的资源整合与战略合作，持续做强做大公司锂电正极材料和智能电控零部件主营业务，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引入宁德时代作为战略投资者。

宁德时代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创新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以推动移动式化石能源替代、固定式化石能源替代，并通过电动化和智能化实现市场应用的集成创新。

宁德时代在锂电池领域深耕多年，具备了全链条自主、高效的研发能力，在电池材料、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等产业链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前瞻性研发布局，通过材料及材料体系创新、系统结构创新、绿色极限制造创新及商业模式创新为全球新能源应用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已形成全面、先进的产品矩阵。

宁德时代重视对新能源全产业链的布局，构建了多层次、强绑定的战略合作网络，覆盖资源端到材料端的全链条保障，同时具备良好的锂电产业链上游资源基础。此外，宁德时代重视对新兴产业链的投资布局，对汽车底盘、热管理、机器人、低空经济等领域具有广泛的产业投资布局及项目资源。

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与下游龙头客户宁德时代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合作及协同，加快产业布局和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锂电正极材料和智能电控零部件主营业务的经营优势和综合竞争力，助力公司加快实现“铁锂龙头、智控领军”战略目标。

二、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商业合理性

公司专业从事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精密齿轴、机器人电关节、新能源锂电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及增量零部件的核心供应商及高端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引领者。公司多方位布局新能源产业，在技术引领、产品升级和经营提升的同时，以产品及技术优势与宁德时代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宁德时代重要的磷酸铁锂原材料供应商。

宁德时代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创新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电池材料、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等产业链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前瞻性研发布局，致力于通过材料及材料体系创新、系统结构创新、绿色极限制造创新及商业模式创新为全球新能源应用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近年来，公司已经陆续获得宁德时代多笔大额订单，并成为宁德时代 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优秀供应商奖，未来随着市场对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的市场需求爆发及双方产能投资计划的不断落地，宁德时代将会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采购力度，将公司的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导入更多的终端动力及储能电池项目。

在锂电正极材料领域，基于双方的技术研发基础与产品创新能力，双方共享技术研发资源，联合开发新一代更高压密磷酸铁锂材料，持续推动公司磷酸铁锂产品的升级迭代以及在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领域的技术合作，不断稳固宁德时代终端电池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构筑双方的技术核心竞争力。双方在购销、技术研发方面的深度协同，有利于公司扩大磷酸铁锂产品销售规模的同时，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性能优势，在市场规模和技术引领方面，持续提升竞争优势和龙头地位。

宁德时代拥有广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行业资源，与公司的产业布局高度契合。宁德时代作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将充分发挥并利用其优势，积极协调公司在锂电材料前驱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储能热管理以及机器人等新兴产业领域发挥优势，探索其他业务合作机会。积极协助公司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市场、项目、投融资等。宁德时代可以与公司深度合作，导入产业链资源，全方位经营赋能，提供业务拓展战略支撑和面向全球的商务协同。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引入宁德时代作为战略投资者并开展全方位的业务合作，具备商业合理性。

三、战略投资者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类型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 法定代表人 | 曾毓群 |
| 注册地址 |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 2 号 |
| 注册资本 | 4,403,394,911 元人民币 |
| 经营期限 | 2011-12-16 至无固定期限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50900587527783P |
| 经营范围 | 锂离子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动力电池、超大容量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及可充电电池包、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对新能源行业的投资；锂电池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测试服务以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通讯地址 |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 2 号 |
| 联系电话 | 86-593-8901666 |

(二) 股权结构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德时代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
| 1 | 厦门瑞庭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一般法人 | 22.46% | 1,024,704,949 |
| 2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4.48% | 660,844,057 |
| 3 | 黄世霖 | 境内自然人 | 10.21% | 466,021,310 |
| 4 | 宁波联合创新新能源投资管理合伙 | 境内一般法人 | 6.23% | 284,220,608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
| | 企业(有限合伙) | | | |
| 5 | 李平 | 境内自然人 | 4.33% | 197,460,277 |
| 6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3.42% | 155,907,990 |
| 7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1.20% | 54,859,995 |
| 8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99% | 44,981,592 |
| 9 |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一般法人 | 0.91% | 41,400,000 |
| 1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71% | 32,517,736 |

(三) 主要财务数据

宁德时代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
|---------------|----------------------|--------------------|
| 总资产 | 89,608,213.10 | 78,665,812.30 |
| 负债合计 | 54,907,006.00 | 51,320,194.9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4,701,207.10 | 27,345,617.40 |
| 营业收入 | 28,307,198.70 | 36,201,255.40 |
| 净利润 | 5,229,686.60 | 5,400,679.4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903,410.90 | 5,074,468.20 |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宁德时代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三季度报告

(四) 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发行完成前，宁德时代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完成后，宁德时代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预计超过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宁德时代构成公司关联方。

四、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317,549.11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年产50万吨高端储能用磷酸铁锂项目、新能源汽车电驱动

系统关键零部件项目、机器人集成电关节项目、智能底盘线控系统关键零部件项目及低空飞行器动力系统关键零部件项目。

五、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1月13日，公司与宁德时代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订对象

1、甲方（发行人）：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乙方（战略投资者）：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战略投资者具备的优势及其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

1、甲方专业从事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精密齿轴、机器人电关节、新能源锂电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及增量零部件的核心供应商及高端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引领者。甲方多方位布局新能源产业，在技术引领、产品升级和经营提升的同时，以产品及技术优势与乙方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是乙方重要的磷酸铁锂原材料供应商。

2、乙方具备的优势

乙方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创新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电池材料、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等产业链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前瞻性研发布局，致力于通过材料及材料体系创新、系统结构创新、绿色极限制造创新及商业模式创新为全球新能源应用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乙方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甲方向特定对象发行，具备以下优势：

（1）锂电池产能全球排名第一

锂电池是磷酸铁锂的主要应用领域。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在动力电池领域，乙方 2017-2024 年连续 8 年动力电池使用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7.9%，较第二名高出 20.7 个百分点；在储能领域，乙方 2021-2024

年连续 4 年储能电池出货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6.5%，较第二名高出 23.3 个百分点。

（2）全方位的研发优势

锂电池是全球绿色低碳与清洁能源转型的关键部件。研发并大规模生产兼具高安全、高性能、高质量、低成本等特性的锂电池门槛极高。乙方的团队深耕锂电行业多年，基于对分子动力学、电化学相场法、相图理论等研究方法和科学理论的理解，依托自身在锂电池行业的丰富经验与技术沉淀，形成了基于第一性原理的独特研发创新体系。截至 2024 年末，乙方拥有六大研发中心，研发人员超过 2 万名。乙方将安全、质量、成本贯穿全流程管理，自主研发了高通量材料集成计算、智能化电芯设计、智能化工艺设计等高效研发平台，并基于海量、多场景的客户及终端用户需求反哺研发设计，针对性地提升产品性能，优化产品方案，形成正向良性循环，打造全方位的研发优势。截至 2024 年末，乙方拥有专利及专利申请合计达 43,354 项，其中境内拥有专利及专利申请 25,439 项，境外拥有专利及专利申请 17,915 项。

（3）先进的产品矩阵

基于全方位的研发优势，乙方已打造出行业内最全面、最先进的产品矩阵。乙方产品具备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高充电倍率、宽温度适应性、高安全性等性能优势，广泛适用于乘用车、商用车、储能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在乘用车领域，乙方推出了以麒麟电池和神行电池为代表的系列产品，满足纯电乘用车用户对于充电速度、续航里程、功率等多元化需求，并针对混动乘用车用户的纯电续航里程短等需求痛点推出了骁遥电池；在商用车领域，乙方推出了天行电池系列产品精准适配客车、物流车、重卡等商用车，有效解决商用车续航短、补能慢、寿命衰减快等行业痛点；在储能领域，乙方推出的天恒储能系统是全球首款 5 年功率与容量零衰减的产品，单箱能量达 6.25MWh，具有高安全、长寿命、高度集成等优势。

（4）全面的客户合作和全球市场开发能力

乙方与全球知名车企、储能系统集成商、储能项目开发商或运营商等客户建

立了长期且深度的战略合作，除产品销售外，还通过参股、合资、技术授权等方式与客户开展全面合作，助力客户打造全球领先的竞争力。公司的车企客户包括 BMW、Mercedes-Benz、Stellantis、Volkswagen、Ford、Toyota、Hyundai、Honda、Volvo、上汽、吉利、蔚来、理想、宇通、小米等；乙方的储能客户及合作方包括 NextEra、Synergy、Wärtsilä、Excelsior、Jupiter Power、Flexgen、国家能源集团、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中国华能、中国华电、中石油等。截至 2024 年末，乙方已实现动力电池累计装车超 1,700 万辆，储能电池在全球应用超 1,700 个项目。

（5）丰富的产业链资源

乙方重视对上游原材料的产业布局，通过股权绑定、长协锁量、联合建厂与技术共创，在锂/镍/钴等核心资源及正负极、电解液、隔膜、铜箔等关键材料环节，构建了多层级、强绑定的上游战略合作网络，覆盖资源端到材料端的全链条保障，同时具备良好的锂电产业链上游资源基础。此外，乙方重视对新能源产业链的投资布局，对锂电产业链、汽车底盘、热管理、机器人等领域具有广泛的产业投资布局及项目资源。

（6）强大的资金实力和长期战略投资意愿

2024 年，乙方营业收入达到 3,620.13 亿元，净利润达到 507.45 亿元，总资产达到 7,866.58 亿元，净资产达到 2,734.56 亿元，乙方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具有长期战略投资甲方及下属项目公司的能力和意愿，乙方将持续加大投资，实现价值共生共赢。

（三）乙方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甲方向特定对象发行后的协同效应

1、锂电正极材料市场采购和技术研发协同，有助于富临精工提升材料产业龙头地位

甲方是乙方的上游磷酸铁锂原材料供应商。近年来，甲方已经陆续获得乙方多笔大额订单，并成为乙方 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优秀供应商奖，未来随着市场对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的市场需求爆发及双方产能投资计划的不断落地，乙方将会进一步加强对甲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采购力度，将甲方的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导入更多的终端动力及储能电池项目。

锂电正极材料基于双方的技术研发基础与产品创新能力，双方共享技术研发资源，联合开发新一代更高压密磷酸铁锂材料，持续推动甲方磷酸铁锂产品的升级迭代以及在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领域的技术合作，不断稳固乙方终端电池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构筑双方的技术核心竞争力。双方在购销、技术研发方面的深度协同，有利于甲方扩大磷酸铁锂产品销售规模的同时，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性能优势，在市场规模和技术引领方面，持续提升竞争优势和龙头地位。

2、产业链资源的协调合作和项目拓展，有助于富临精工实现全链条价值提升

乙方拥有广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行业资源，与甲方的产业布局高度契合。乙方作为甲方的战略投资者后，将充分发挥并利用其优势，积极协调甲方在锂电材料前驱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储能热管理以及机器人等新兴产业领域发挥优势，探索其他业务合作机会。积极协助甲方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市场、项目、投融资等。乙方可以与甲方深度合作，导入产业链资源，全方位经营赋能，提供业务拓展战略支撑和面向全球的商务协同。

（四）合作目标、合作领域与合作方式、合作期限

1、合作目标

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快推动甲方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能建设，形成体系化、规模化的产业竞争优势；乙方也将依托其优势资源，助力甲方加强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储能热管理以及机器人等领域的业务拓展，积极协助甲方开展后续投资并购、拓展国内外市场、提升盈利能力。乙方将与甲方共同努力，利用乙方在新能源产品技术、客户资源、规模效应等方面的优势经验，加快推动甲方的创新发展，双方共同努力提升双方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双方共同发展。

2、合作领域

（1）锂电正极材料市场采购合作

甲方向乙方销售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在符合乙方采购管理体系要求且不违反乙方在本协议签署前已生效的其他采购相关协议约定的前提下，乙方在同

等条件下将甲方作为优先采购对象，未来3年内采购量不低于300万吨磷酸铁锂产品，并给甲方同等条件下的最优商务条件，同时也为甲方的扩产计划提供有力保障。

（2）锂电正极材料原材料资源保障

根据甲方的锂盐原材料需求，在符合乙方自身销售管理体系要求且不违反乙方在本协议签署前已生效的其他销售相关协议约定的前提下，乙方全力保障甲方锂盐的稳定供应需求，提供相关资源或渠道对接等服务，配合甲方高效推进锂盐采购的相关工作。

（3）锂电正极材料供应链资源整合与升级

根据甲方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需求，结合乙方在新能源领域全产业链的广泛布局以及聚合了众多优质战略合作伙伴的产业生态，双方共同推促甲方充分利用乙方在草酸亚铁前驱体和磷酸二氢锂前驱体的相关资源赋能，实现甲方前驱体自主建设项目的产能落地、供应链升级和体系化降本增效。

（4）电池正极材料产品技术研发

甲方拥有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材料的工艺优势，乙方已建立了涵盖储能与动力电池产品的研发、设计、测试、工艺、制造等领域完善的研究体系，研发实力与技术资源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双方共同推进新一代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的联合研发。同时，双方将根据市场需求积极在新领域新技术方面，包括但不限于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领域开展合作，双方将及时向对方共享其掌握的上述领域的最新技术及市场动态等资讯，并拟共同建立并加强常态化技术交流机制。

（5）其他新兴产业领域合作

支持甲方参与乙方的产业链合作等领域开展多维度合作，双方将推进将甲方机器人相关产品应用于乙方工厂生产制造流程，依托甲方机器人关节总成研发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在产业链的竞争优势。导入甲方储能零部件产品（泵、阀及控制器等）、电驱动、电机及机器人电关节等相关产品应用于乙方的产业生态合作项目，包括但不限于CTC底盘项目、储能项目、机器人项目、低空经济项目等。双方可以根据具体合作需要进一步扩大合作领域，进一步发挥甲方的零部件及智

能制造的产业优势，提升甲方的内在价值，提高甲方的整体盈利水平，实现互利共赢的战略目标。

3、合作方式

双方建立高层领导定期沟通协调机制，协调合作过程中的重大事项，推进本协议的执行与深化。在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层面，双方根据持股比例及公司章程组建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层面的合作。

4、合作期限

双方一致同意，除非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战略合作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五年。合作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后续战略合作事宜。

（五）参与甲方治理、经营管理的安排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乙方承诺将依照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公司章程》的规定，就其持有的甲方股票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甲方公司治理。

2、本次发行结束日起，甲方应确保乙方有权向甲方董事会提名一名非独立董事，该董事获得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董事权利，合理参与甲方公司治理，协助甲方进行决策，在甲方公司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维护甲方及其全体股东权益。

（六）股份认购、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1、乙方拟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定价依据及持股期限将根据甲、乙双方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若有）进行约定。

2、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股票认购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若有）关于本次认购股份锁定期的约定。锁定期限届满后，乙方可自主决定是否减持；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3、乙方承诺除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方式成为甲方战略投资者以外，目前

没有进行，且将不会在取得甲方本次发行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其他甲方同行业上市公司发行股票。

(七) 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于以下先决条件全部成就时生效：

- (1) 甲、乙双方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若有）生效；
- (2) 乙方根据其与甲方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若有）完成认购甲方发行 A 股股票事宜。

除非上述先决条件被豁免，上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

2、本协议于以下先决条件之一成就时自动终止：

- (1) 由甲、乙双方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若有）终止后；
- (2)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协议；
- (3) 双方合作期限届满且不再续约的；
- (4)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终止本协议的其他情形（若有）。

(八) 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约定义务时即构成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要求违约方纠正其违约行为，违约方需采取充分、有效、及时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关于其违约行为的上述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未纠正其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单方提前终止本协议，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直接经济损失。

在违约事实发生以后，经守约方的合理及客观的判断，该等违约事实已造成守约方履行本协议项下其相应的义务已不可能，则守约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提前终止本协议，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直接经

济损失。

六、关于宁德时代作为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符合监管规则对战略投资者定义的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以下简称“适用意见第 18 号”），战略投资者的基本要求如下：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所称战略投资者，是指具有同行业或者相关行业较强的重要战略性资源，与上市公司谋求双方协调互补的长期共同战略利益，愿意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较大比例股份，愿意并且有能力认真履行相应职责，提名董事实际参与公司治理，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帮助上市公司显著提高公司质量和内在价值，具有良好诚信记录，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投资者。”

战略投资者还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 1、能够给上市公司带来国际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资源，显著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带动上市公司的产业技术升级，显著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 2、能够给上市公司带来国际国内领先的市场、渠道、品牌等战略性资源，大幅促进上市公司市场拓展，推动实现上市公司销售业绩大幅提升。”

宁德时代作为战略投资者符合《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要求，具体分析如下：

（一）战略投资者具有上市公司同行业或相关行业较强的重要战略性资源，与上市公司谋求双方协调互补的长期共同战略利益

- 1、战略投资者具有上市公司同行业或相关行业较强的重要战略性资源
 - (1) 宁德时代在锂电池行业拥有强大的市场影响力

宁德时代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创新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电池材料、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等产业链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前瞻性研发布局，致力于通过材料及材料体系创新、系统结构创新、绿色极限制造创新及商业模式创新为全球新能源应用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在动力电池领域，宁德时代 2017-2024 年连续 8 年动力电池使用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7.9%，较第二名高出 20.7 个百分点；在储能领域，宁德时代 2021-2024 年连续 4 年储能电池出货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6.5%，较第二名高出 23.3 个百分点。

宁德时代与全球知名车企、储能系统集成商、储能项目开发商或运营商等客户建立了长期且深度的战略合作，除产品销售外，还通过参股、合资、技术授权等方式与客户开展全面合作，助力客户打造全球领先的竞争力。公司的车企客户包括 BMW、Mercedes-Benz、Stellantis、Volkswagen、Ford、Toyota、Hyundai、Honda、Volvo、上汽、吉利、蔚来、理想、宇通、小米等；宁德时代的储能客户及合作方包括 NextEra、Synergy、Wärtsilä、Excelsior、Jupiter Power、Flexgen、国家能源集团、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中国华能、中国华电、中石油等。截至 2024 年末，宁德时代已实现动力电池累计装车超 1,700 万辆，储能电池在全球应用超 1,700 个项目。

（2）宁德时代在锂电池领域拥有领先的技术资源

宁德时代团队深耕锂电行业多年，基于对分子动力学、电化学相场法、相图理论等研究方法和科学理论的理解，依托自身在锂电池行业的丰富经验与技术沉淀，形成了基于第一性原理的独特研发创新体系。截至 2024 年末，宁德时代拥有六大研发中心，研发人员超过 2 万名。宁德时代将安全、质量、成本贯穿全流程管理，自主研发了高通量材料集成计算、智能化电芯设计、智能化工艺设计等高效研发平台，并基于海量、多场景的客户及终端用户需求反哺研发设计，针对性地提升产品性能，优化产品方案，形成正向良性循环，打造全方位的研发优势。截至 2024 年末，宁德时代拥有专利及专利申请合计达 43,354 项，其中境内拥有

专利及专利申请 25,439 项，境外拥有专利及专利申请 17,915 项。

基于全方位的研发优势，宁德时代已打造出行业内最全面、最先进的产品矩阵。宁德时代产品具备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高充电倍率、宽温度适应性、高安全性等性能优势，广泛适用于乘用车、商用车、储能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在乘用车领域，宁德时代推出了以麒麟电池和神行电池为代表的系列产品，满足纯电乘用车用户对于充电速度、续航里程、功率等多元化需求，并针对混动乘用车用户的纯电续航里程短等需求痛点推出了骁遥电池；在商用车领域，宁德时代推出了天行电池系列产品精准适配客车、物流车、重卡等商用车，有效解决商用车续航短、补能慢、寿命衰减快等行业痛点；在储能领域，宁德时代推出的天恒储能系统是全球首款 5 年功率与容量零衰减的产品，单箱能量达 6.25MWh，具有高安全、长寿命、高度集成等优势。

（3）宁德时代具备丰富的产业链业务经验及资源，有助于富临精工实现全链条价值提升

宁德时代重视对上游原材料的产业布局，通过股权绑定、长协锁量、联合建厂与技术共创，在锂/镍/钴等核心资源及正负极、电解液、隔膜、铜箔等关键材料环节，构建了多层级、强绑定的上游战略合作网络，覆盖资源端到材料端的全链条保障，同时具备良好的锂电产业链上游资源基础。此外，宁德时代重视对新能源产业链的投资布局，对锂电产业链、汽车底盘、热管理、机器人等领域具有广泛的产业投资布局及项目资源。宁德时代作为富临精工的战略投资者后，将充分发挥并利用其优势，积极协助富临精工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市场、渠道、品牌、技术、资源、投融资等。

（4）宁德时代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为富临精工业务拓展赋能

2024 年，宁德时代营业收入达到 3,620.13 亿元，净利润达到 507.45 亿元，总资产达到 7,866.58 亿元，净资产达到 2,734.56 亿元，宁德时代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具有长期战略投资富临精工及下属项目公司的能力和意愿。乙方将持续加大投资，实现价值共生共赢。

综上所述，宁德时代在锂电池行业具有重要战略性资源，富临精工作为锂电

池行业的上游供应商，双方具有长期的产业合作基础，拟以资本市场为纽带，共同努力提升双方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双方共同发展。

2、与上市公司谋求协调互补的长期共同战略利益

(1) 锂电正极材料市场采购协同

富临精工是宁德时代的上游磷酸铁锂原材料供应商。近年来，富临精工已经陆续获得宁德时代多笔大额订单，并成为宁德时代 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优秀供应商奖，未来随着市场对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的市场需求爆发及双方产能投资计划的不断落地，宁德时代将会进一步加强对富临精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采购力度，将富临精工的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导入更多的终端电池项目，在保障宁德时代终端产品性能优势的同时，助力富临精工扩大磷酸铁锂产品销售规模，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2) 锂电正极材料技术研发协同

基于双方的技术研发基础与产品创新能力，双方共享技术研发资源，联合开发新一代更高压密磷酸铁锂材料，持续推动富临精工磷酸铁锂产品的升级迭代，不断稳固宁德时代终端电池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构筑双方的技术核心竞争力。

(3) 产业链资源的协调合作

宁德时代拥有广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行业资源，与富临精工的产业布局高度契合。宁德时代作为富临精工的战略投资者后，将充分发挥并利用其优势，积极协调富临精工在锂电材料前驱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以及机器人等新兴产业领域发挥优势，探索其他业务合作机会。积极协助富临精工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市场、项目、投融资等。宁德时代可以与富临精工深度合作，提供业务拓展战略支撑和面向全球的商务协同。

综上所述，宁德时代在锂电池行业具备领先的市场、技术和产业链资源优势，富临精工作为锂电池行业的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与宁德时代的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实现锂电池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实现合作共赢，有利于更好支撑我国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健康发展，有利于双方实现长期共同战略利

益。

（二）战略投资者拟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较大比例股份

本次发行完成后，宁德时代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12%，且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宁德时代所取得的富临精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富临精工分配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宁德时代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获得之富临精工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将按届时有效之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锁事宜。

综上，宁德时代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较大比例股份，其认购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以及拟持有期限，符合《适用意见第 18 号》关于战略投资者需“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较大比例股份”的规定和要求。

（三）战略投资者愿意并且有能力认真履行相应职责，委派董事实际参与公司治理，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帮助上市公司显著提高公司质量和内在价值

根据宁德时代与富临精工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宁德时代有权按照《公司法》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向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名一名非独立董事，该董事获得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董事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协助上市公司进行决策，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维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权益。

宁德时代作为 A 股及香港上市公司，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证券监管法规，有能力为公司治理水平的切实提升提供支持，同时宁德时代作为产业链上的下游企业，熟悉行业发展规律和运作模式，有能力为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提升提供支持，从而提升公司的质量和内在价值。

综上，宁德时代愿意并且有能力认真履行相应职责，有权按照相关规定提名一名非独立董事，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协助上市公司进行决策，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帮助上市公司提高公司质量和内在价值，符合《适用意见第 18 号》对战略投资者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 战略投资者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德时代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综上，宁德时代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市场形象良好，符合《适用意见第 18 号》对战略投资者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五) 战略投资者能够给上市公司带来领先的市场、渠道、品牌等战略性资源，大幅促进上市公司市场拓展，提升上市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

宁德时代在锂电池行业拥有强大的市场影响力。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在动力电池领域，宁德时代 2017-2024 年连续 8 年动力电池使用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7.9%，较第二名高出 20.7 个百分点；在储能领域，宁德时代 2021-2024 年连续 4 年储能电池出货量排名全球第一，其中 2024 年全球市占率为 36.5%，较第二名高出 23.3 个百分点。

富临精工是宁德时代的上游原材料供应商。近年来，富临精工已经陆续获得宁德时代多笔大额订单，并成为宁德时代 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优秀供应商奖，未来随着市场对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的市场需求爆发及双方产能投资计划的不断落地，宁德时代将会进一步加强对富临精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采购力度，将富临精工的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产品导入更多的终端电池项目，在保障宁德时代终端产品性能优势的同时，助力富临精工扩大磷酸铁锂产品销售规模，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同时，宁德时代拥有广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行业资源，与富临精工的产业布局高度契合。宁德时代作为富临精工的战略投资者后，将充分发挥并利用其优势，积极协调富临精工在锂电材料前驱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以及机器人等新兴产业领域发挥优势，探索其他业务合作机会。积极协助富临精工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市场、项目、投融资等。宁德时代可以与富临精工深度合作，提供业务拓展战略支撑和面向全球的商务协同。

综上，宁德时代在与富临精工在产品购销合作基础上，进一步全面、深入地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在技术合作、产业协同、管理治理等多个层面进行协同发展，预计能够给上市公司带来领先的市场、渠道、品牌等战略性资源，大幅促进上市公司市场拓展，提升上市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引入宁德时代作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并参与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同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发行事宜已召开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会的审议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相关的批准或同意注册决定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同意注册决定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已与战略投资者宁德时代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就双方未来合作目标、合作领域和合作方式等进行了约定，但不排除因市场环境、政策环境等不可预见因素导致相关合作协议无法顺利履约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与宁德时代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